

中国政法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

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学位名称	政治或管理 综合 不低于	外语 不低于	业务课 不低于	总分 不低于	备注
法律硕士学院(全日制与非全日制)	035101	法律(非法学)	55	55	90	350	
中欧法学院			55	60	90	350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55	55	90	345	
证据科学研究院			55	55	90	345	限司法文明方向
			50	50	90	340	限法庭科学方向
法学院	035102	法律(法学)	55	55	90	350	
民商经济法学院			55	55	90	350	
社会学院	035200	社会工作	44	44	66	310	
外国语学院	055100	翻译	53	53	80	345	
商学院	125100	工商管理(全日制与非全日制)	84	42	无	170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125200	公共管理(全日制与非全日制)	84	42	无	170	

★单科及总分满足所报考学院、专业(或研究方向)分数要求,且符合我校招生章程中报考条件的考生可进入复试。